

#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 协同攻关强化突发疫情防控科技支撑的若干举 措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抓实抓细和落地见效，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在应对突发疫情防控中的重要支撑作用，特提出以下具体举措。

一、健全科技协同攻关体系。充分发挥高等学校、科研院所、企业以及引进建设的高端研发机构作用，完善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机制，积极构建优势互补、无缝衔接、快速响应的产学研协同科技攻关体系，重点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监测、预警技术和产品研发与应用，病原检测新技术、新方法、新产品的研发与应用，临床诊疗技术、应急保护抗体、药物与疫苗研发，病原学和流行病学及防控策略措施研究与应用，中医药干预等方面形成科技支撑力量。

二、加大研发项目支持力度。结合疫情防控实践产生的相关基础及应用基础研究，直接纳入市自然科学基金支持方向，优先立项支持；企业牵头实施的疫病防控相关新产品、新技术应用研发，优先纳入市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专项重点支持方向，并按实

际研发投入的 20%给予资助。推进国内外科技合作，积极引进知名研发机构和高水平科学家团队等创新资源，围绕疫情防控、诊治的重点难点问题开展联合攻关。

三、支持科技型企业创新发展。对科技型企业发放科技创新券用于购买研发服务，接券机构新接收科技型企业支付的科技创新券实行“即接即兑”，完成服务事项后即可申请兑付，次月拨付资金。充分发挥知识价值信用贷款风险补偿基金作用，加强应急转贷服务，确保 2020 年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贷款余额不低于 2019 年同期余额。适当延长 2020 年重庆市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时间。

四、加快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全面梳理各类科技成果，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畅通新产品、新技术推广渠道，对能确保及时在传染源识别及隔离、易感人群防护、防疫消毒、疾病诊断、临床救治等重点领域得以临床应用的科技成果，以及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疫情预测预警、医疗救治、物资保障调度等公共服务应用场景，直接纳入市技术创新与应用发展专项支持。

五、完善科技创新平台布局。聚焦构建突发性传染病防控研发能力，在病原微生物、新药与疫苗研发、高致病性病毒监测与预警、智能救治等领域，布局建设一批市级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和临床医学中心；聚焦提升应急服务支撑能力，加快建设

防控新发突发传染病的诊断试剂、疫苗、新药、防护产品等应急技术服务平台，大力培育医药健康成果转化中介、检验检测、咨询论证等服务机构，加快形成功能完备、服务专业的科技平台支撑体系。

六、强化科技人才服务。充分发挥“重庆市科技咨询专家库”的智力支撑服务作用，在疫情防控期间为相关医疗单位提供临床诊疗咨询指导服务和临床新技术、新方法推广示范。结合疫病防控产品研发和生产实际需求，选派专业技术领域专家为企业提供研发咨询服务。对参加抗击疫情一线工作的科研人员，在自然科学系列职称评审和市科技奖励评审中予以倾斜。

七、优化完善科研项目管理。对直接或间接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导致不能按期结题的，以及受疫情影响不能正常开展的科研项目，可以延期结题。市级科研项目申报和结题均采用“无纸化”方式网络报送材料。对组织实施的与疫情防控相关的重点研发项目和规划布局的科技平台，采取定向委托（择优）方式确定牵头单位和建设单位。对明确为与疫情防控相关的科研项目，经费使用实行“包干制”，经费使用不受科目和比例限制。

八、持续支持开展科普宣传。充分发挥科普在防控重大疫情方面的积极作用，加强公共卫生科学知识普及，提高公众自我防护意识，对制作疫情防控科普节目、视频、宣传册、电子读物等科普作品并广泛宣传推广，或创新开展科普宣传取得实际成效的，

在全市科技传播与普及专项中予以优先支持。

九、加强实施组织保障。发挥部门会商机制作用，加强与市卫生健康委、市药品监管局等行业主管部门的协调联动，形成科技创新合力。建立疫情应急科技攻关绿色通道机制，快速分批启动科技研发项目和科技平台建设项目。升级“百问百答”科技服务品牌，加强“一对一”服务，动态跟踪企业、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等创新问题和需求，及时协调调度科技资源配置。进一步完善科技资源共享平台功能和服务能力，强化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管理，加强有关实验数据、临床病例、流行病学统计等数据、成果的规范管理和开放共享。